

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注销海南中晟安全检测有限公司等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七十条、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许可程序暂行规定》(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6号)第四十八条、第四十九条、第五十二条和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》(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8号)第三十一条的规定,我局决定依法注销海南中晟安全检测有限公司等2家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(明细见附件)。

从即日起,被注销检验检测资质认定证书机构,不得再使用资质认定标志,不得再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:被注销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的企业名单



抄送:海口、三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,省局认证认可处。

附件

被注销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的企业名单

序号	企业名称	企业所在地	证书编号	发证日期	有效期至	注销原因
1	海南中晟安全检测有限公司	海南省三亚市 吉阳区吉阳南 新悦城(东区) 5号楼5111房	202108060273	2021年02月04日	2026年06月30日	企业主动申请注销
2	信祥检测(海南)有限公司	海南省海口市 龙华区友谊路 20号201房	192121060254	2021年06月24日	2025年12月15日	企业主动申请注销